**市级专家、指导教师、研修组长和技术人员  
遴选标准**

一、市级专家及指导教师遴选标准

1．熟悉基础教育课程改革，具备相关学科背景，在本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本学科内具有较高知名度。

2.具有网络教研能力，有较好的电脑操作技能。

3.责任心强，工作认真负责，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沟通能力。

4.具有必要的时间保障，研修期间全程在岗。

5.具有学校管理工作经验或教研系统工作经验，熟悉本县（市、区）学员的相关情况。

6.高中、初中和小学指导教师除具备以上条件外，还应熟悉课堂多媒体、互联网、移动设备等教学环境的类型与教学功能，能比较熟练操作常用设备、软件、平台和工具。在日常的学习和教学工作中，能主动地运用并能指导他人运用信息技术改进教学工作。

7.优先考虑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师培训专家库人选、往年远程研修优秀指导教师、市（县）级名师和骨干教师。

二、研修组长遴选标准

研修组长原则上由参训学校学科教研组组长或备课组组长担任。

三、技术人员遴选标准

1．责任心强，工作认真负责；

2．熟悉计算机及各类网络应用；熟悉多媒体设备的操作及维护管理；

3．学校技术负责人原则上为学校校园网或电教部门的负责同志，能够协调本校校园网、多媒体教室、信息技术教师及已经确定的“山东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系统”校级管理员，共同完成培训期间的技术保障工作。

4．具有必要的时间保障，研修期间全程在岗。

配置标准：原则上每市配备技术人员2人，各学校技术人员1人。